臺中市立新社高中111學年度運動會「路跑項目」比賽辦法

1、 **參加對象**：全校學生、校友教職員工。

2、 **競賽分組**：

（1） 高、國中各年級男、女子組，共計12組。

（2） 體育班組、教職員工組。

3、 **報名人數**：

採各班自由報名參加，人數不限，(唯體育班除五年級服務組同學與受傷人員外，其餘人員全數參加)。此競賽成績不列入班級競賽總錦標之計分。

4、 **比賽日期**：111年12月7日(三)（08:10~09:10）

5、 **比賽路線**：

校門口▸興社街三段巷口右轉(火雞肉飯店門口)▸新龍崗大門▸新社分駐所(右轉)▸新社區公所▸新社區木(槌)球場(中繼點 蓋標示章)▸新社區清潔隊▸大南國小▸興中街口(右轉)▸種苗繁殖場▸喬木咖啡▸新社區消防隊▸校門口▸操場一圈▸終點 共計6 km。

6、 **獎勵**：

(1)個人獎：

A. 高、國中各年級男、女子組，取前10名頒發獎狀1份。

B. 高、國中各年級男、女子組，取前3名頒發獎牌1面。

(2)完賽獎：於50分鐘內完成，可統一向體育組申請完賽證明1張。

7、 **注意事項**：

（1） 比賽關門時間五十分鐘，若於關門時間截止時，尚未完成所有路程，將不計成績。

（2） 同學於比賽時間內完成，可獲得完成獎狀乙張。

（3） 請同學視身體狀況量力而為，若有身體不適請勿報名參加，並請於比賽前1日做充足睡眠。

（4） 請於比賽前1小時用餐完畢，並且避免空腹參賽。

（5） 沿途請務必遵守指導老師及服務同學指引，切勿擅自脫離行進路線，並務必於中繼點領取標示條，以利成績計算。

（6） 報名參賽同學，請利用課餘時間加強練習，以爭取佳績。

※其他相關事宜，請依體育組公告為主。